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项职责，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 2021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

2021 年是公司发展中最关键的一年，在完成各项经营指标任务的同时，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这是公司发展重要里程碑，公司将抓住此次发行机遇，牵手资本市场，推动公司新一轮跨越式的发展。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同向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9,217.7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0.79%；实现净利润 6,825.89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25%；公司的分销业务稳中有升，零售业务比重提高，专业药房业务优势逐步显现。

二、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2021 年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会议，全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会议的召开、表决及信息披露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批准报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2.《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3.《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4.《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5.《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6.《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7.《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8.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9.《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10.《关于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11.《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2.《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的议案》；1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1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14.《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15.《关于2021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16.《关于预计2021年度内部担保额度的议案》；17.《关于提议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06月07日	审议通过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申请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3.《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08月17日	审议通过1.《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参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战略配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09月12日	审议通过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3.《关于指定本公司员工彭志坚办理本次公司登记事宜的议案》；4.《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08日	审议通过1.《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1-6月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批准报出公司三年及一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2月27日	审议通过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3.《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21年，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会成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积极履行董事工作职责。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审议、深入讨论，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在战略规划、重大经营和决策、风险管理等方面给予公司有效的指导，充分发挥其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利用董事的专业知识和从业经验，发挥董事的客观判断能力和决策能力。加强公司各项工作的监管，促进公司治理结构

的优化，推进公司经营能力的持续提升。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的各项事宜，认真执行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4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1.《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确认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12.《董事、监事 2021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3.《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4.《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申请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的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9 月 2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2021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应规定，深入了解公司发展及经营情况，对公司财务报告、风险防控、公司治理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审慎审议公司运作过程中出现的各自专业领域的相关事项，为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促进了

公司持续发展。

（四）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有效地运作，已建立健全的符合上市要求的、能够保证中小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确保公司内部工作流程和制度的规范化、合理化和科学化，提高公司风险控制能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高。

三、2022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以医院分销为业绩基石，聚焦专业药房发展，以连锁药店为拓展增量，通过“互联网+药品流通”模式扩宽赛道，向供应链上下游延伸作为有力支撑，将进一步深化数字化和集团化转型，规范运作机制，强化内部管理，引领公司走向高质量发展新阶段。2022年稳步推进各项目落地，确保公司整体经营收入和经营利润持续稳定增长，三年内实现经营收入和经营利润的跨越式增长。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积极督促公司管理层执行各项经营计划，争取较好地完成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二）2022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2年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公司将进一步细化三会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对外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及时性。通过业绩说明会、热线电话、互动易等多样的渠道和方式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

公司将继续加强董事会建设，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召开董事会、股

东大会，强化董事会履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切实保护股东权益。公司不断加强对财务管理、内部审计、风险管理等多方面的管控，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落实各项内控制度，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市场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为公司持续、稳定和主动成长奠定坚实有力的基础。

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5日